

洞头沿海渔港经济区基础设施建设-渔岙渔港避风锚地项目（渔用码头工程）中标候选人公示通告

由温州市洞头区农业农村局建设的洞头沿海渔港经济区基础设施建设-渔岙渔港避风锚地项目（渔用码头工程），招标代理人为浙江浦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上午9:30在温州市洞头区政务服务中心公开开标。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交一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浙江陆顺港航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投标报价为：57089995元，项目负责人：陈彬。根据市政府温政发〔2004〕43号文件规定，予以公示。公示期为三个工作日，从公示之日起计算。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按规定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招标人：温州市洞头区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0577-55895023

监督部门：温州市洞头区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0577-59386719

附未中标单位名单：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4日